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04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05月1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对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4家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伊戈尔”）、佛山市伊戈尔电子有限公司、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伊戈尔企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同意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预计相互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其中，公司预计为顺德伊戈尔提供的担保额度为65,000万元。上述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04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南海桂城支行”）在佛山市正式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44100520220005855），公司为顺德伊戈尔与农行南海桂城支行办理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前，公司对顺德伊戈尔的担保余额为17,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48,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顺德伊戈尔的担保余额为37,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08年11月20日

（三）法定代表人：肖俊承

（四）注册资本：伍亿元人民币

(五)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

(六)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七) 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注：以上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03月31日/2022年1-3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八) 经查询，顺德伊戈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二) 保证人：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三) 被担保人：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四)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 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六)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42,000万元，该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

供的担保，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5.97%。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与农行南海桂城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